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15] 2060 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 确定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为
A-1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报告

评级结果: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本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等级: A-1

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 5 亿元

本期短期融资券期限: 1 年

偿还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兑付本金

发行目的: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评级时间: 2015 年 9 月 23 日

财务数据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5 年 6 月
现金类资产(亿元)	39.03	45.26	71.26	70.29
资产总额(亿元)	321.68	388.59	448.23	473.59
所有者权益(亿元)	117.79	150.32	151.31	155.47
短期债务(亿元)	60.59	64.38	95.81	91.96
全部债务(亿元)	164.13	188.90	235.75	241.35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收入(亿元)	41.87	51.72	60.19	35.28
利润总额(亿元)	5.33	5.79	5.83	2.37
EBITDA(亿元)	10.23	7.41	7.74	--
经营性净现金流(亿元)	2.06	-6.33	-2.92	-1.67
净资产收益率(%)	1.71	2.55	2.88	--
资产负债率(%)	57.84	61.32	66.24	67.17
速动比率(%)	242.32	156.00	132.26	136.16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135.59	-5.60	-1.87	--
现金偿债倍数(倍)	7.81	9.05	14.25	14.06

注: 公司 2012~2013 年使用旧准则格式, 公司自 2014 年开始使用新准则格式, 上表中 2013 年度数据为 2014 年追溯调整期初数; 2015 年上半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全部债务已考虑其他应付款中的有息债务。

分析师

张庆扬 闫蓉

lianhe@lhratings.com

电话: 010-85679696

传真: 010-85679228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100022)

Http: //www.lhratings.com

评级观点

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的 2015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为 A-1。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以及本期短期融资券偿还能力的综合分析, 联合资信认为, 公司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低。

优势

1. 近年来常州高新区对公司持续增资, 公司权益类资产的增加, 有助于公司改善其资本结构。
2. 公司公益性和多元化经营板块均获得一定发展, 盈利能力较为稳定, 收入和利润水平稳步增长。
3.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和现金类资产对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的保障能力强。

关注

1. 公司资产中应收类款项及存货占比大, 对资产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并形成一定资金占用。
2. 近年来, 公司债务规模快速增长, 短期债务占比有所提升。
3. 公司对外担保金额较大, 担保比率较高。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一、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资信）与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构成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二、联合资信与评级人员履行了实地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三、本信用评级报告的评级结论是联合资信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四、本信用评级报告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是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等。

五、本信用评级报告中引用的企业相关资料主要由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联合资信不保证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六、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等级自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之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信用等级有可能发生变化。

一、主体概况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由常州市人民政府（常政复[1992]33号文）批准组建，设立时名称为“常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总公司”，系全民所有制集团公司企业，注册资本8000万元。1993年6月21日，公司根据常州市人民政府批复（常政复[1993]29号文），变更企业法人名称为“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集团）总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亿元。2005年12月14日，经新北区人民政府批复（常新政办文[2005]第000626号）同意对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10.05亿元。2013年11月26日，经新北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批复（常新国资委[2013]9号）同意，公司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整体改制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后公司名称为“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为常州市新北区（即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高新区”）政府，截至2015年6月底，公司注册资本为10.05亿元。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常州高新区内国有资产投资经营、资产管理（除金融业）、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投资咨询）、自有房屋租赁服务，工业生产资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经营范围中涉及专项审批的，须办理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

公司下设办公室、公司运营部、财务中心、投资发展部、审计监察部、工程建设部、法务部等7个部门。截至2014年底，集团公司拥有78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其中包括持有的A股上市公司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牡丹公司”，股票代码600510）55.82%的股份，并通过子公司常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12.13%股权。

截至2014年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448.23亿元，所有者权益151.31亿元；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60.19亿元，利润总额5.83亿元。

截至2015年6月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473.59亿元，所有者权益155.47亿元；2015年

1~6月实现营业收入35.28亿元，实现利润总额2.37亿元。

公司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高新科技园6号楼；法定代表人：盛新。

二、本期短期融资券概况

公司已于2014年注册总金额为1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并于2015年5月发行额度为5亿元的2015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本次计划于发行2015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短期融资券”），额度为5亿元，期限为1年，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本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本期短期融资券无担保。

三、主体长期信用状况

公司作为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基础设施建设的主体，在经营环境和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支持上优势突出。

近年来，公司资产规模保持快速增长，截至2014年底，公司资产总额448.23亿元，同比增长15.35%，其中应收类款项及存货占比大，对资产流动性有一定影响，并形成一定资金占用；公司所有者权益结构较为稳定，债务结构以长期债务为主，债务负担有所加重，目前负债水平一般。

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快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19亿元，整体盈利能力稳定，但利润总额对于补贴收入的依赖程度较高；公司对筹资活动现金流的依赖程度高。公司自有经营性业务已经具备一定规模，公益类项目由政府回购的模式保障了未来资金的回流。

经联合资信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四、主体短期信用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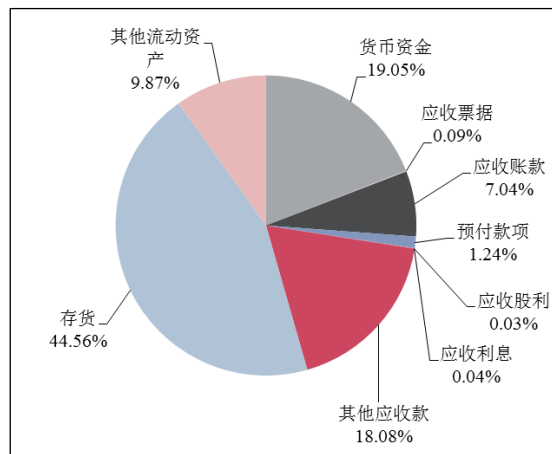
1. 资产流动性分析

截至 2014 年底，公司资产总额 448.23 亿元，同比增长 15.35%，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2013~2014 年分别占比 83.37%和 83.08%，资产结构变化不大。

截至 2014 年底，公司流动资产 372.37 亿元，同比增长 14.94%，流动资产结构整体变化不大，其中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占比较大，分别占流动资产比为 19.05%、7.04%、18.08%、44.56%和 9.87%。

截至2014年底，公司货币资金70.93亿元，较2013年大幅增长59.88%，2014年，公司货币资金中受限金额为4.04亿元，总体来看，公司货币资金较为充足。

图1 2014年底公司流动资产构成



资料来源：公司财务报表

截至2014年底，公司应收账款26.21亿元，较2013年底增长了71.71%，由于公司2014年确认回购收入与回款时间错配所致，主要由公司公益性项目欠款。其中，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单位欠款合计占应收账款总额的85.01%，应收账款较为集中。总体看，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小，且欠款客户以政府机关、事业单位为主，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

表1 截至 2014 年底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

(单位：亿元、%)

单位	性质	金额	占比
常州市新北区城市管理与建设局	销售款	17.33	65.30
常州市新北区春江镇人民政府	销售款	1.76	6.63
常州市新北区财政局	销售款	1.63	6.14
常州孟河镇人民政府	销售款	1.32	4.99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镇人民政府	销售款	0.52	1.95
合计		22.56	85.01

资料来源：公司财务报表整理

截至2014年底，公司其他应收款为67.33亿元，同比增长13.18%，主要为应收常州市新北区财政局的代垫资金、往来款和应收常州市新北国土储备中心的收储款，分别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87.03%和7.88%，账龄均为1~4年。公司共计提0.68亿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1.00%。整体来看，其他应收款账龄较长，公司资金周转压力较大，但考虑到欠款单位以政府机关、事业单位为主，回收风险较小，公司其他应收款回收风险较低。

表2 截至 2014 年底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单位

(单位：亿元、%)

单位	性质	金额	占比
常州市新北区财政局	代垫资金及往来	59.19	87.03
常州市新北国土储备中心	收储款	5.36	7.88
江苏旺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代垫款	0.67	0.99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中心小学	代垫款	0.22	0.32
江苏创大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代偿款	0.20	0.30
合计		65.64	85.76

资料来源：公司财务报表

截至 2014 年底，公司存货同比增长 12.27%，达到165.95亿元，以开发成本（143.72亿元）、开发产品（18.26亿元）和库存商品（1.27亿元）为主，主要是公益性项目建设成本、房地产开发成本和纺织品存货等。公司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0.29亿元。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北部新城土地一级开发委托项目开发成本、万顷良田委托项目开发成本以及子公司鸿泰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

司对外短期贷款等，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增长15.23%，截至2014年底，其他流动资产36.75亿元。

截至2014年底，公司非流动资产75.86亿元，同比增长17.40%，主要由于投资性房地产的增加所致。

截至2014年底，公司投资性房地产14.76亿元，同比增长67.83%，主要系2014年公司购入软件园办公房，及完工确认新桥商业街、MINMALL商业街等房产，由在建工程转入所致。

截至2015年6月底，公司资产总额473.59亿元，较2014年底小幅上涨，其中流动资产占比83.30%，资产结构保持相对稳定。

整体看，近年公司资产规模保持快速增长，且以流动资产为主；应收类款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存货占比大，公司整体资产流动性一般。

2. 现金流分析

经营活动现金流方面，2014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54.37亿元，同比减少-24.81%，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12.88%，公司和区政府往来、补贴及土地一级开发良田工程回款等反映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有关活动现金中，同比下降47.84%。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出方面，201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有所减少，同比下降-27.14%，以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有关的现金为主，2014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为57.29亿元，2014年经营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92亿元，主要受回购业务资金支出和回款时间点不匹配影响较大。从收入实现质量看，2014年公司现金收入比率为68.34%，考虑到公司66.27%以上收入为市场化板块业务，收入实现质量较差。

从投资活动看，2014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2013年下降了19.80%，主要是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和收

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体现为公司收到自用地块拆迁补偿款）为主；2014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规模大幅下降，为19.52亿元，同比下降53.45%，其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同比下降54.19%，2014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仍为负值，但净流出规模较2013年大幅减少，为6.28亿元，投资支出较大。

从筹资活动看，2014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流出分别为173.08亿元和137.45亿元，同比下降13.05%和13.40%，主要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和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2014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35.63亿元。

2015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为37.48亿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27.18亿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为39.16亿元，以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有关的现金为主。2015年1~6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63亿元，公司筹资活动前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30亿元和4.07亿元，公司对外筹资压力较大。

总体看，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受工程代建业务资金支出与回流存在时间错配影响而持续为净流出，公司对筹资活动现金流的依赖程度高

3. 偿债能力分析

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看，2014年底，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有所下降，分别为238.58%和132.26%。截至2015年6月底，受流动资产上升幅度相对较小的影响，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小幅下降至235.00%；速动比率由于存货基本与2014年底保持不变而小幅上升至136.16%。考虑到其他应收款回款的不确定性，短期偿债能力低于指标值，由于公益性项目资金收支存在时间差，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波动较大，2013~2015年上半年为净流出，对短期债务不具有保障能力。考虑到公司短期债务规模较大，公司存在一定的短期支付压力。

截至 2015 年 6 月底,公司合并口径下对外担保余额 70.39 亿元,担保比率为 46.52%。担保对象主要为: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溧阳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龙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州新长江投资有限公司等二十家公司。公司对外担保规模较大,有一定或有负债风险。

截至 2015 年 6 月底,公司获得银行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 114.13 亿元,已使用额度为 77.28 亿元,未使用额度为 36.85 亿元,公司间接融资渠道畅通。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黑牡丹公司作为 A 股上市公司,具备直接融资渠道。

五、本期短期融资券偿债能力

公司本期发行 2015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5 亿元,占 2015 年 6 月底公司短期债务的 5.44%,全部债务的 2.07%,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对公司现有债务结构影响小。

截至 2015 年 6 月底,公司资产负债率和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分别为 67.17%和 60.82%,以公司 2015 年 6 月底报表财务数据为基础,在不考虑其他因素的情况下,预计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和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将分别上升至 67.52%和 61.31%,公司债务负担稍有加重。

截至 2015 年 6 月底,公司现金类资产为 70.29 亿元,为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 5 亿元的 14.06 倍,公司现金类资产对本期短期融资券保障能力强。

2013~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分别为 72.31 亿元和 54.37 亿元,分别为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的 14.46 倍和 10.87 倍;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量对本期短期融资券的覆盖程度高,近两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50 亿元和-2.92 亿元,对本期短期融资券无保障能力。总体而言,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对本期短期融资券保障程度良好。

总体看,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对公司现

有债务结构影响小,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及现金类资产对本期短期融资券的覆盖程度高。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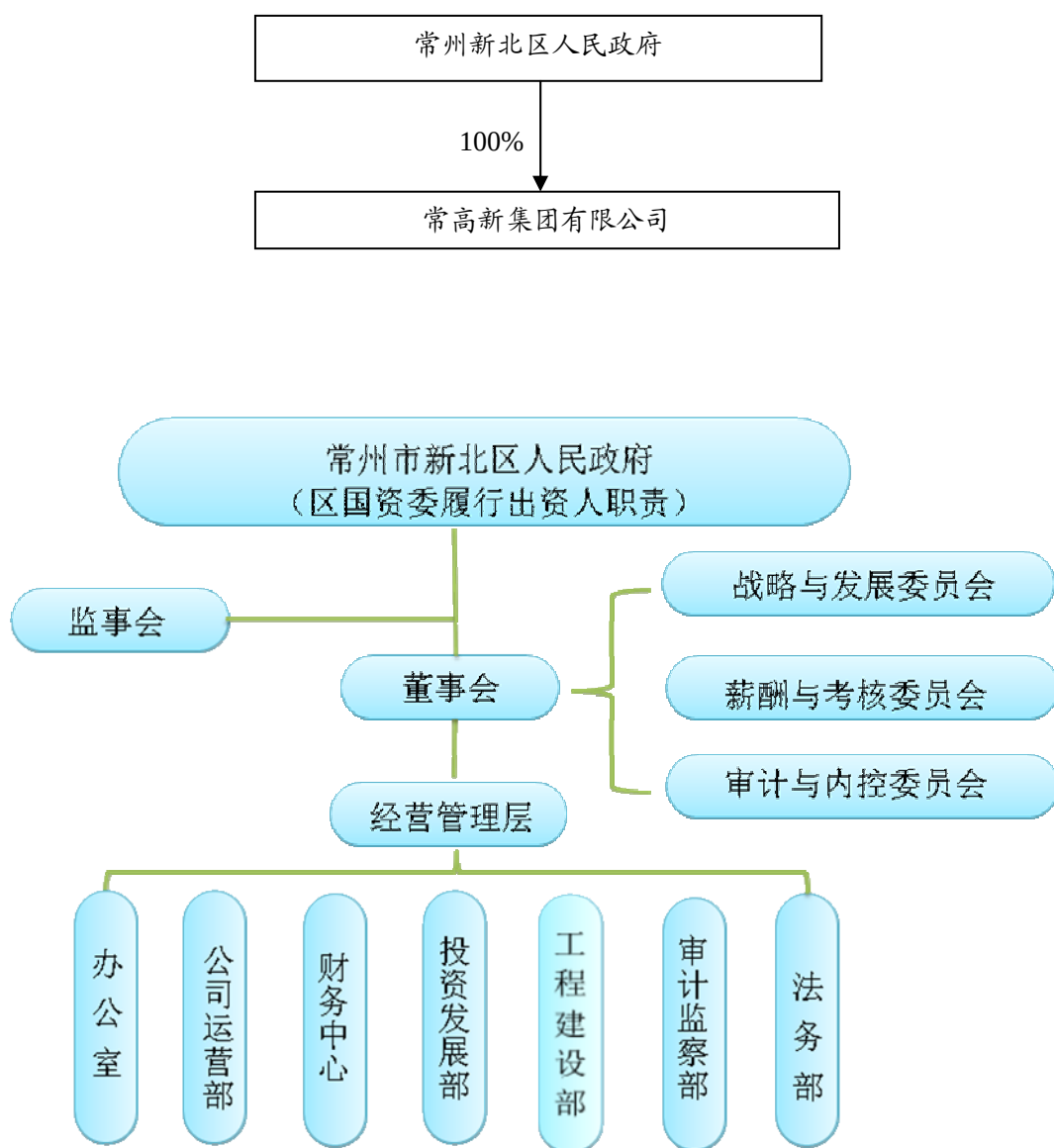
公司作为常州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基础设施建设的主体,在经营环境和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支持上优势突出。

近年来,公司资产规模保持快速增长,公司资产中应收类款项及存货占比大,对资产流动性有一定影响,并形成一定资金占用;公司所有者权益结构较为稳定;公司债务规模快速增长,债务结构以长期债务为主,债务负担有所加重,但仍处于适宜水平;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快速,整体盈利能力稳定,但利润总额对于补贴收入的依赖程度较高;公司对筹资活动现金流的依赖程度高。

公司自有经营性业务已经具备一定规模,公益类项目由政府回购的模式保障了未来资金的回流。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较强。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流入和现金类资产对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的保障能力强。

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以及本期短期融资券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资信认为,公司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很低。

附件 1 公司股权结构图及组织结构图



附件 2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6 月
财务数据				
现金类资产(亿元)	39.03	45.26	71.26	70.29
资产总额(亿元)	321.68	388.59	448.23	473.59
所有者权益(亿元)	117.79	150.32	151.31	155.47
短期债务(亿元)	60.59	64.38	95.81	91.96
长期债务(亿元)	103.54	124.53	139.95	149.39
全部债务(亿元)	164.13	188.90	235.75	241.35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收入(亿元)	41.87	51.72	60.19	35.28
利润总额(亿元)	5.33	5.79	5.83	2.37
EBITDA(亿元)	10.23	7.41	7.74	--
经营性净现金流(亿元)	2.06	-6.33	-2.92	-1.67
财务指标				
销售债权周转次数(次)	5.10	6.44	2.83	--
存货周转次数(次)	0.28	0.52	0.31	--
总资产周转次数(次)	0.14	0.27	0.14	--
现金收入比(%)		91.30	68.34	77.03
主营业务利润率/营业利润率(%)	22.10	23.80	16.88	14.08
总资本收益率(%)	2.68	1.13	1.13	--
净资产收益率(%)	1.71	2.55	2.88	--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43.29	45.31	48.05	49.00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54.75	55.69	60.91	60.82
资产负债率(%)	57.84	61.32	66.24	67.17
流动比率(%)	242.32	286.90	238.58	235.00
速动比率(%)	135.59	156.00	132.26	136.16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1.92	-5.60	-1.87	--
全部债务/EBITDA(倍)	16.05	25.49	30.47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偿债倍数(倍)	13.49	14.46	10.87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偿债倍数(倍)	0.41	-1.27	-0.58	--
现金偿债倍数(倍)	7.81	9.05	14.25	14.06

注：公司 2015 年上半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全部债务已考虑其他应付款中的有息债务。

附件 3 有关计算指标的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增长指标	
资产总额年复合增长率	(1) 2 年数据: 增长率= (本期-上期) / 上期×100% (2) n 年数据: 增长率=[(本期/前 n 年) ^{1/(n-1)} - 1]×100%
净资产年复合增长率	
主营业务收入年复合增长率*	
利润总额年复合增长率	
经营效率指标	
销售债权周转次数	主营业务收入 / (平均应收账款净额+平均应收票据)
存货周转次数	主营业务成本/平均存货净额
总资产周转次数	主营业务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现金收入比率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盈利指标	
总资本收益率	(净利润+利息支出) / (所有者权益+长期债务+短期债务) ×100%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所有者权益×100%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利润/主营业务收入净额×100%
债务结构指标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计×100%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全部债务 / (长期债务+短期债务+所有者权益) ×100%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长期债务 / (长期债务+所有者权益) ×100%
担保比率	担保余额/所有者权益×100%
长期偿债能力指标	
EBITDA 利息倍数	EBITDA/利息支出
全部债务/EBITDA	全部债务/EBITDA
短期偿债能力指标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100%
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合计-存货) / 流动负债合计×100%
经营现金流流动负债比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动负债合计×100%
本期短期融资券偿债能力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偿债倍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偿还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偿债倍数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偿还额
现金偿债倍数	现金类资产/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偿还额

注: 现金类资产=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短期投资+应收票据

短期债务=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非流动)负债+应付票据

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全部债务=短期债务+长期债务

EBITDA=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费用化利息支出

附件 4 短期债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2006 年 3 月 29 日发布的“银发〔2006〕95 号”文《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以及 2006 年 11 月 21 日发布的《信贷市场和银行间债券市场信用评级规范》等文件的有关规定，银行间债券市场短期债券信用等级划分为四等六级，符号表示分别为：A-1、A-2、A-3、B、C、D，每一个信用等级均不进行微调。

级别设置	含义
A-1	为最高级短期债券，其还本付息能力最强，安全性最高
A-2	还本付息能力较强，安全性较高
A-3	还本付息能力一般，安全性易受不良环境变化的影响
B	还本付息能力较低，有一定的违约风险
C	还本付息能力很低，违约风险较高
D	不能按期还本付息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有关要求，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资信）将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每半年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情况开展不定期跟踪评级。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资信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

如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导致联合资信无法对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做出判断，联合资信有权终止信用等级。

在跟踪评级过程中，如本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等级发生变化调整时，联合资信将在本公司网站予以公布，同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报送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主管部门、交易机构等。

